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3-04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42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6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3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关于樟洋公司、丰达公司及珠海洪湾 对 9E 机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了董事会八届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樟洋公司、丰达公司及珠海洪湾对9E机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的议案》。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樟洋公司）、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达公司）、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洪湾）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9E机组资产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值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樟洋公司、丰达公司及珠海洪湾各有2套9E机组在运，分别于2004年至2006

年期间投产。目前，各公司9E机组服役时间已近20年，机组各项性能指标已全面落后当前主流F级机组，发电气耗高，检修维护成本逐年上升，在电力市场交易模式下竞争力差，9E机组资产组出现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樟洋公司、丰达公司及珠海洪湾合计6套9E机组资产组已出现减值迹象，三家公司聘请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地对9E机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估值测算，并出具了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结论，三家公司拟确认9E机组资产组资产减值，并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

本次资产评估对象具体包括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其他资产。其中机器设备主要包括锅炉、汽轮机、发电机、供水设备、配电设备等；房屋建筑物等其他资产主要为主厂房、水冷塔、配电室、土地、运输车辆等。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人民币75,463.14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2023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入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八届十二次会议和监事会八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减值管理标准》规定，以2023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樟洋公司、丰达公司、珠海洪湾聘请中介机构对9E机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评估方法为收益法。

根据评估结论，樟洋公司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8,336.18万元，丰达

公司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1,483.83万元，珠海洪湾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5,643.13万元，三家公司共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75,463.14万元，具体金额以2023年度审计结果为准。三家公司9E机组资产组减值测试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减值金额
樟洋公司	41,022.38	12,686.20	28,336.18
丰达公司	44,402.27	22,918.44	21,483.83
珠海洪湾	54,205.00	28,561.87	25,643.13
合计	139,629.65	64,166.51	75,463.14

三、单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本次对9E机组资产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资产科目分类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科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减值金额
固定资产	136,977.27	61,514.13	75,463.14
无形资产	2,652.38	2,652.38	0.00
合计	139,629.65	64,166.51	75,463.14

2023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公司对9E机组资产组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人民币75,463.14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名称	9E 机组资产组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136,977.27
资产可收回金额	61,514.1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采用预计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的现值测算可回收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减值管理标准》规定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	75,463.14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樟洋公司、丰达公司及珠海洪湾合计 6 套 9E 机组资产组已出现减值迹象，三家公司聘请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地对 9E 发电机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估值测算，并出具了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结论，三家公司拟确认 9E 机组资产组资产减值，并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四、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减少公司 2023 年利润总额人民币 75,463.14 万

元,同时减少公司资产总额及净资产人民币 75,463.1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 2023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樟洋公司、丰达公司及珠海洪湾对 9E 机组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不存在操纵利润的情形。

六、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八届十二次会议审议:

(一)同意樟洋公司确认 2 套 9E 机组资产组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28,336.18 万元,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以 2023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二)同意丰达公司确认 2 套 9E 机组资产组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21,483.83 万元,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以 2023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三)同意珠海洪湾确认 2 套 9E 机组资产组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25,643.13 万元,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以 2023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审核,樟洋公司确认 2 套 9E 机组资产组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28,336.18 万元,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以 2023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丰达公司确认 2 套 9E 机组资产组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21,483.83 万元,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以 2023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珠海洪湾确认 2 套 9E 机组资产组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25,643.13 万元,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以 2023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上述计提减值准备理由和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关于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八、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八届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监事会八届六次会议决议；
- (三)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证明文件。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